

最后的赌注

荒原著



I 247.7
34

最后的赌注

荒原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目 次

宽容生活.....	(1)
最后的赌注	(17)
太阳之歌	(46)
春,扬在蓝天里.....	(77)
大千世界	(84)
惶惶托卡塔	(92)
真诚的欺骗.....	(101)
一片新绿.....	(115)
火葬场轶事.....	(122)
雪沼.....	(133)
秋天的故事.....	(148)
一个熟透了的女人.....	(187)
亲情.....	(198)
山地人家.....	(207)
雪之恶.....	(235)
裸体世界.....	(243)
无事空忙.....	(249)
未到中年.....	(262)
后记.....	(330)

微皱眉头大惊一惊，竟连凶狠对山就不禁出声恭维起半
黄半白的雪景，连李臂乍裂人也发，房却幽深好，人情黄曲里共
酒里尘歌且黄歌亦简亲父孙，尘黄翠竹土乱土黄亦，千烟苗守
麻且碧琳幽并柳歌只，怕惊春和柳歌客忘，来烟苗守更山
烟峰面干共泉，叟八十岁甲砾，翁一大鼎山烟苗守清烟既

手黑烟苗守出升腾酒不酒

歌怕共西靠，醉天房酒里因良乎穿秋小阳瓦圆三酒瓶

宽容生活

按说，三十几岁的人不该有过于强烈的怀旧情绪，可是我这个人就是这么不争气。时至今日，我还是时不时地从站前宾馆绕到镇西山坡底下那片低矮的平房区里，在一扇我几乎没有勇气再敲开一次的木板门前站上一刻钟，直到我听见胡同口或者院子里有一声足以使我心惊肉跳的声响，我才象一个好梦中断的可怜人那样顾恋而又无可奈何地惶惶退走。有时我必须远远地退到大街上，在宁静的洒下蓝色光亮的路灯底下费力地平息自己，然后象赶走苍蝇似的摇一摇头，把那些事后被自己认定微不足道不合时宜的念头尽可能驱逐干净，然后若无其事地回到宾馆里去。

在我的记忆中，那永远是一座年久失修的小院。瓦房顶上的烟臭似乎与这一片平房区户主的身体有某种默契或因果关系。不错，住在这里的几乎全是粘土矿上的工人，他们（有的业已死去）都和我父亲一样，做着挖窟窿掏洞的大老鼠营生。从前他们踩着汽笛下井，又踩着黄昏小镇里的烟尘回家，他们与煤矿工人不同的是：脸是黄的，眼窝及眼眶也是黄的，指甲和

手纹里有永远也洗不掉的浅黄色渍痕。我一直认为他们是最典型的黄种人。动乱的时候，这些人穿了黄军装，摇着印有黄字的旗子，在黄土路上趟起黄尘。我父亲倒在那黄色烟尘里再也没有爬起来，这我是眼睁睁看着的。只是那时我的眼睛还很小。我哥哥的眼睛比我大一倍，那年他十六岁，鼻头下面和肚脐下面都长出了细细的黑毛。

那座三间瓦房的小院在平房区里淹没无闻。靠西边的墙很高，墙外是乱坟地上新建的小学校，如果单单望一眼西墙，会觉得是下在井底。我离家出走以后，曾经有人要换这座院子，理由除了换主的需要之外，就是我母亲和我哥哥两个人住这样三间房子实在有点“贫富不均”。我母亲执意不换，却不见得是看在我父亲在这里生活整整一生的份上。东西两间有火炕，放着几件早已被烟灰盖住颜色的旧家具。中间是厨房，两个矮炉和一只水缸。按一般的说法中间的叫正房。后墙高高地开着扇不大的窗子，踩着方凳可以看见后院人家挂着的粉红色窗帘，不开窗子也能听见那家里愉快的吵骂声。以后好多年我都搞不明白为何新婚的小两口竟会彼此揪扯着头发眼珠子血红。这座没有父亲的房子里，一切都在表示着过去，以致我后来在科尔沁草原上做梦时，总是梦见一座沉沉实立在那里的土丘，土丘上长满了荒草，荒草在寒风中瑟瑟抖颤，而土丘岿然不动，无声无息，死人一般。

这就是我从前的家。就象每一个想起自己老家的人一样，我为之流过泪，归心似箭，渴望重新躺在曾经躺过许多年的那一方土坑，重新品尝那生养的恩泽，回味那些既荒唐可笑又沾着甜味的遥远梦境。在科尔沁草原的那些日子里，我就是这样

思恋着老家这座小院，象在用一把很钝的刻刀，剥去岁月距离蒙盖在我老家上面的浮垢，耿耿地镂刻着我的童年。直到有一天，我自以为剥净了那些蒙盖物，终于镂出了那属于我自己的一个形象，我竟突然感到茫然，就象一下子沉进了浓雾漫漫的大海之中，原来那真正属于我的竟然子虚乌有什么都不存在了。雨天屋檐上的滴水，父亲浓浊的咳声，母亲的叹息和不时流露出来的惊惶眼神，饭桌上的蒸气，书包丢在窗台上笔盒的霍响……什么都没有了。在新落成的小学校操场下面，曾经有过我父亲的旧坟和母亲的新坟，我至今无法使自己相信，躺在那坟丘里面的就是抱着我哼过：“月儿明风儿静”的母亲，就是用木板锹为我做过小小玩具车的父亲。就在这鲜为人知的小镇边上，那曾是默默无闻地有过，现在早已不复存在的坟丘里，那丢失了的枯骨和枯骸，就是把我带到人世间来的双亲么？

这是我在母亲去世之后第四次回到小镇来，然而每一次我都作为可怜的怯者惶惶逃掉。我的哥哥，我在这世上唯一的亲骨肉，那座小院的新主人，我为什么那样不愿意见他呢？难道不是他拉着我冻僵的小手，去铁道线上扒煤核？难道不是他象父亲一样保护着我长大？是什么使得我置身于冷漠的角落里，独自品尝那没有温情的苦果？

我的真正有记忆的生命是在没有父亲的家庭里开始的。我并没有意识到那纷纷乱乱的人世间是历史上偶然的一段误会——就象现在人们评论文化大革命那样。我还以为我的存身的那个世界原来就是这样的：高音喇叭声嘶力竭地呼叫，枪声，雄壮而单调的歌声，愤怒的面孔……

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那时我父亲已经过世整整两年了。院门轻轻响动，我用不着高抬起脸来就看见有一个灰影子闪进我家的院子，母亲便在哥哥均匀的鼾声里悄悄爬起，象是得到了某种感应似的。母亲走了出去，那一夜院门就再也没有响。第二天早晨，母亲给我们做了两碗油花很密的汤面。哥哥没有问母亲面是从哪弄到的，而我明明知道家里半个多月前就没有面了。我幼小的心就从那天早晨起渐渐地破碎、流血。又一个夜晚——同先前一样的那个夜晚来临的时候，我竟不知为何悄悄披上衣服，从锅台边摸起一把菜刀，我决心在那个家伙的肩窝里狠狠地来那么一下，让他记住当野猫的下场只能落得个歪脖子烧鸡样。可是走在院子里的母亲把手搭在那人的肩上，使得我无从下手。当母亲走出院子的时候，我把那扇木板门使劲踢出一响，我听见门外的脚步声突然止住。我站在寒冷中等待着，怀着剧烈的憎恶，我想我就要把非常刻薄难听的话骂给母亲了，我已经无法判断那些将出口的话是罪恶的还是正义的。可是，门外一低一高的脚步声还是走远了，走得急匆匆，慌慌张张。

哥哥不由分说，执意要去科尔沁草原插队。这个默默无语的人好象认定知青点里的饭食要比家里好得多。母亲流着泪为他整理衣服和被褥，把家里仅有的三十斤粮票都塞在他贴身的衣兜里。哥哥在上汽车之前盯了我好久，眼睛里冒出的火焰几乎把我烤化。他没有嘱咐我什么，没有说从今以后你就是家里唯一的男子汉之类的话，他只是把我的肩膀捏了又捏，捏了又捏。我不知道他是不是还会回来，那架式就好象他是去赴刑场。我可没哭。

哥哥走后第三天，家里来了个大模大样的男人，好象穿着件浅灰色大衣，脖子上围了条围脖。他有四十几岁的样子，看人时眯缝着眼睛，两只招风耳会动，脸形也象只猴子。他个子很高，很瘦，讲话时喉音很重，帽子摘下以后，露出有如毛主席那样的朝后边梳的头发。尽管他的脸满和善，一点也不象个坏人，但我还是觉得他脸上落满了苍蝇，我就象讨厌一只腐烂的蛤蟆一样讨厌他。我真不明白为什么象父亲这样的人早早就死掉而他这样的癞皮狗竟人五人六地活着！就在那天，我出走了，走之前把他献殷勤送给我的一只新书包摔在他脸上。

到现在我也不承认自己是对母亲抱着敌意。当我在废弃了的矿工窝棚里遇见小兰子的时候，她试图说我母亲的坏话，我狠狠给了她一个耳光子。我永远忘不了母亲抱着我哼“月儿明风儿静”的情景。我从家里偷了一只鸡蛋跑出来。我之所以把那只鸡蛋拿走是因为我相信早晨母亲会把这只鸡蛋煮给那个混蛋吃的。然而我并没有勇气把那只鸡蛋煮吃了或是生喝了——我是不在乎吃生鸡蛋的。我把那只鸡蛋卖给了收购站，得到了一毛二分钱。

我不知道现今的十三岁孩子是怎样第一次拥有属于自己的钱的，当然也就不晓得第一次有了钱的他们是什么样的心情。我把大小五枚硬币死死捏在手心里听见耳鼓里咚咚的奋响。我兴奋之极，构想了许多美妙的事情，好象认定这五枚硬币将给我换来整个世界，好象这不是一毛二分钱而是一百二十元。我几乎跑遍小镇里所有开业的店铺，信心十足地挑三拣四，而每一种选择都不尽人意，最后我选定了汽水。我买了一瓶什锦汽水。当时我把“锦”字认成了棉花的“棉”，矿工的儿子对石棉

并不陌生。我把这瓶汽水在手里攥得热乎乎的，终于摒弃了所有小器的念头把瓶盖用牙嗑开。

对于见多识广的读者来说，我用不着过细地表述一个整整一天粒米未进的孩子是怎么贪婪地喝那瓶汽水的。正如你想象的那样，我把瓶口深深插进嘴里是为了不致于糟蹋掉一滴。我跑到旧工棚里喝自然就象小鸡啄到一只一口吞不下的虫子似的出于避争的本能。只喝了半瓶，我便觉得肚子鼓胀了，停下来用手摸一摸，果然肚腹如球。那一阵惊喜至今我都忘。我终于有了一个了不起的发现：以后饿肚子时汽水就是最最理想的充饥物了。难道有什么比汽水更经济实惠的充饥物吗？就在这当口小兰子来了。也是缘分。

工棚没有门扇。一个衣宽如袋的女孩出现在门口薄雪地上，脏乎乎的瘦脸上有两只亮晶晶圆溜溜的眼睛。她是个很好看的女孩，只是不该这么脏，这么瘦。她个子跟我差不多高，头发上沾着草叶。她把左手的拇指含在嘴里，死死盯住我手里的瓶子看，那眼睛里分明伸出两把钩子。我意识到这一点时飞快地将瓶子藏到身后，她盯住我的肚子，仿佛透过肚子依旧盯住我身后的瓶子。我终于受不了她的眼睛的盯视，索性大大方方拿出瓶子，又使劲灌下一口去，这才把手一伸——给你！反正我已经喝饱了。这是我心里想的。她起初犹豫，后来就不客气了，劈手夺过去，没等我眼珠错动一下，瓶子就直上直下竖起来，一滴未剩。

她冲我笑了笑，笑得跟汽水一样甜。

我和她坐在工棚里，开始不着边际地说起话，才知道她的名字，跟我同是十三岁，却比我的生日大一个月，她家里有个

后妈，老是打她。

当她说到她不想再回到家里，而愿意跟我在一起的时候，我痛痛快快地打了两个饱嗝，明明白白地觉到有两股甜丝丝的气流从肚子里升出来，泄到外面去了。饱嗝之后，肚子便象撒了气的气球一样瘪了下去。这一新的发现使我惊慌失措，心中万分懊悔，不该把半瓶汽水给了她，同时也对未来的饥饿惊恐万状。骗人！骗人！我直想操汽水的八辈祖宗，一毛二分钱，两股气出去就没了！这可怎么办呢？

不过总算有一点安慰，我有了个伴儿。小兰子虽说是个不中用的女孩子——我是说她只能抢我的饭食，但毕竟比我一个人孤孤单单的好。

以后的半年多时间里，我和小兰子经历了同龄人中间少有的苦难。我这样说并不带多少自卑或自豪。我们沿着铁道线一路西行，然后经北。我们到饭店捡过盘底，菜地里偷过萝卜，甚至偷过村里的鸡。我们自知没有资格把偷来的鸡吃掉，我们只把鸡卖给人家，换来的钱买火柴和汽车票。山地远远甩在我们身后，我们进入了草原地带，看到了白茫茫的盐碱地和无边的沙漠。

简言之，我们终于来到了科尔沁草原上一个叫乌海力庙的地方，我哥哥就在那条西拉木伦河边的小土房里。当哥哥认出我的时候，他半点惊讶也没有，好象七百多公里的路程根本不算是回事似的。他说母亲早就给他来过信了。他问我这个丫头是谁，我告诉他是我的老婆。他没有笑，默默地把她领到旁边的另一座土屋里。把他的一床裤子拆掉了，花布裤子给小兰子做了件褂子。知青点养了条大狗，黄的，凶得很，但对我

和小兰子挺和气。

每个做过知青的人都藏着一个过去的世界。有些人后来把那段生活想明白了，写了些小说或电影什么的，也有诉苦的，也有说是历史的误会的，可是我却另有一种感受。西拉木伦河边是我的天堂，是我和小兰子的极乐世界。这或许因为我既不是青年也没有知识的缘故。那里有蒙古人，也有汉人，大队的头头和村里人都对我们很好。我记得哥哥曾经去旗里跟人家商量，说两个孩子的户口是不是可以办个临时的。哥哥从旗里开了张介绍信，村里就给我们一份口粮。这样，我们白天在知青点里帮忙干些零活，晚上就看哥哥姐姐他们打扑克。有时我们还跟着马群去跑几天，那骑马的滋味比骑摩托车好受一千倍。

雨季的西拉木伦河以它放荡不羁的急流奔泻在草原上，阵阵凉风挟来河水的咆哮，大地在夜色中沉睡，而我们则时刻受到雨水的威胁。那天晚上，河上游的什么地方出了事，哥哥他们全都跑去抢救了。我和小兰子蹲在屋里，听见窗外好象有几百只狼在吼叫。大黄狗躺在我们旁边，两只耳朵一弹一弹。忽然一声轰响，土坯墙倒了半面，房盖斜着砸了下来，油灯灭了，大黄狗噌地一下就冲了出去。我和小兰子摸黑钻到外面，滂沱大雨之中，知青点的五间房子坍了三间。我大喊了一声，便冲进厨房，使出我最大的气力去搬面袋子。小兰子也进来帮我干。我们费了好大劲才把厨房里的东西搬到那两间完好的屋子里，然后才去扒那些压在茅草和烂泥下面的被褥和小木箱。

天快放亮的时候，雨停了，哥哥他们回来了。那天清晨的

情景象一幅浓彩油画，永远印在我的脑海里了——哥哥姐姐们站在坍塌的房前，低着水淋淋的头，一个个面色灰冷，默默无语。遥远的东方天际，渐淡的云层泛出鱼肚白，直直地抹出一条长线，在那条线下面，紫霭蒸腾，天光渐明，地平线上印出低矮的沙丘。凉风把雨后的草棍摇响，一道花轱辘车的辙印寂静地蜿蜒在河滩，在草间爬向远处。哥哥象个强壮而又疲惫的老爷爷一样一手将我揽在他右边的腋窝里，另一只手把小兰子揽在他左边的腋窝里。我们就象电影上站在日本鬼子走后的村里一样，除了小兰子以外，谁也没有哭。我的头发在风中静静飘动。

时光如流水。我们就这样在草原上过了五度春秋，我们在马背和草地上滚长了身体，滚粗了手臂。我也就稀里糊涂地认定这一辈子就要这样生活下去了。待我察觉到小兰子开始有意疏远我的时候，已经是一九七四年的夏天。她不再跟我在一个碗里吃菜，走路不再拉住我的手，解手要跑出去很远很远。我躺在草地上的时候，她会时常脸红，喃喃地说些我听不明白的话，诸如“再过二年你就满二十岁了不是？”要么就是“你妈成亲的时候吹喇叭吧？”有一次她竟说起“要是我死了，清明节你去不去给我上坟？”

那年夏末秋初，我们平静的生活发生了变化。城里下来招工了，部分知青开始返城。我突然感觉到草原的风吹得慌慌张张，牛蒡草焦躁不安，西拉木伦河水也忽凉忽热，从前那种困苦的宁静再也没有了。

就在我哥哥接到返城通知书的第二天中午，我在西拉木伦河一个树木茂密的河湾里找到了小兰子。那是个美丽的河

湾，距离我们住的围着土墙的小院足有一里之遥。那儿有一个透清见底的积水潭，潭里的草根鱼成群游曳，象细波儿在水下闪动。当时我的心境坏极了，无云的天空使我的心中空空荡荡，我不知该不该随哥一起走，不知道今后的生活怎样去过。我把布衫搭在肩膀上，脚尖趟起烦躁的烟尘。我听见了水响。

“别过来，你别过来！”

水潭里惊慌的叫声使我一听就知道是谁，我继续朝前走。小兰子看见了我，也就不再叫喊了。她尽量把更多的躯体藏进水里，我仍然看得清她细嫩的身子。我放肆地盯着她，一句话也不说。她水淋淋地抹了把脸，好象无可奈何似的，轻轻舒开四肢，把身体半浮在水里。她一丝不挂。

那天什么事情也没发生。但是从那一刻起，我的生命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我平生第一次产生了那种欲望，那种拼命搂一搂女人的欲望。就是那天我似乎突然觉得小兰子长大了，成了个清秀的很有魅力的女人。我才觉得她的个头几乎跟我一般高，身材匀称健美，胸前象突然凸起两个小馒头，两条腿也突然变得富有光泽。尤其是她脖子和散在脖子后面的黑发，使我第一次把她同女人的概念连在一起。回村的一路上我心惊肉跳，半枯的牛蒡叶子在脚下慌乱地呻吟。我不得不弓起身子走路，我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一些陌生的念头充塞了我的心，使得我不由自主地心猿意马。

我躺在村头干草堆上等着小兰子过来。她来了，跟从前一样，悄悄坐在我身边，眼睛里有一种落拓不羁的光彩。我浑身火灼一般。我受不了她头发上的河水的清爽气息，受不了她离我这样近。我象一条饿狗样地扑向她，一下子就将她搬倒在我

怀里，接着我就昏头胀脑地反身压住她，胡乱地咬她，捏她，我完全把握不了自己，我不知道此刻我还能做什么别的事。

她没有反抗我，就象我们从前闲来无事时过家家玩儿那样，象我和她寒夜里相搂着睡去那样，她只是双手紧抓住裤带，在我凶狠挤压下低声呻吟。过了不知多久，我忽然觉得兴味索然，羞耻感使我猛醒，我象醉酒干错了事一样呆坐在她身边，望着她不知如何是好。她双目微闭，仍紧抓着腰带躺在那里，象死了一样，压过的干草刷拉拉地动弹起来，象麦苗地里落过一场小雨。四下静极了，草原上只有我和她在喘息。她慢慢睁开眼睛，因为阳光太强烈而微微眯缝眼帘，“你是头一次想这样的吗？”她小声说着，凝固着一个表情，好象有所期待。

我羞得无地自容，又无法立刻逃走。

“你呀，真是个傻羊羔子。”她终于坐起身，头发上和肩上都沾了好多草叶。她含情脉脉地看了我一眼，那情份很象如今挂历上的女孩子模样。一抹红润染在她好看的脖子上，那块红润里有几道浅浅的牙印。

“我想要你！我要你，不行么？”我豁出去了，说了句不象我说的话。

她忽然朗声大笑，好象这事真那么有趣似的。她笑得软绵绵，抬起手指轻轻点了下我的鼻子头。“才多么大一个人呀！咯咯。”

我跪在她面前，几乎是央求地叫道：“你不能这样铁石心肠！想想从前吧！想想——”

“从前怎么了？”她象小孩子一样说变脸就变脸，“我可从来没有应许你什么，那会儿你可没说以后想要了我！”她冷冰冰

地推开我，起身就跑，我在后面紧追不舍。我们俩肯定有一个出了毛病就是了。

我跑回到“家”。几个哥们儿在帮我哥哥收拾行李，看架式他明天早晨就要动身。他还等着我回话呢。不过在当时，这一切在我心中都不是重要的，我就是想赶紧看小兰子一眼。

几个大姐在西屋间有说有笑，好象她们也要打道回府。“鹅子”叫住我说：“告诉你哥，俺小兰妹子还小呢，别馋猫猴急的。”另一个女的又说：“回去上户口，就说是干妹子。”大家都笑。

我可是蒙灯了，这是哪跟哪？我哥？是我哥看上了小兰子？是小兰子看上了我哥？这可真是邪门儿了？

我呆立在门口。一个姐姐把我硬推进屋，说你该帮你嫂子拾掇拾掇，又问我你跟着走不走哇。小兰子满脸红润被一群姐姐们围着，好象在试一件新衣服，穿好了又去梳头，然后在只有半张脸大的镜子前照来照去，直到把从前那个十三岁的小姑娘照得杳然无踪。炕上放着个小包包，我认出那是小兰子的。小兰子确实要跟哥哥一起走了。

我冲出房门，迎面遇到哥。他一把拉住我说：“还往哪疯去，明儿和我一起回城，快去收拾东西。”我一声不吭，一口气跑到村边那个干草堆上倒了下来，就再也不想了。我哭了，这是我记事起第一次流泪。心里憋闷得慌，这是来大草原五年里第一次这样清晰而明确地感受到。我没有任何办法可以排除掉它，只好把大把大把的干草塞进嘴里。

月亮爬上来了，星星闪着诡秘的光，它们都在嘲笑我，一股怒气使我跳起来。这事不能这样算完！哥哥，又怎么样？小

兰子是我的！就在这时，我听见远处传来呼唤声，一声粗，一声细，哥哥的声音低沉而沙哑透着焦躁和急切。小兰子几乎是在哭着喊我。他们找我来了。我迅速离开草堆。我知道小兰子一准带哥哥来这里找我。远远地，我伏在沙丘后面朦胧看见，他们终于往回走了。哥低声说着什么，象是在宽慰小兰子。而她紧紧偎依着哥哥的肩，呜咽着去了。

我知道，我失去了她，就在我刚刚想得到她的时候，而夺走她的却是我的亲哥哥。朝夕相伴风风雨雨了五年，她就这样轻易地离我而去。我实在是理不清感情的乱絮，不知是该恨还是该爱。

“你想做我嫂子吗？”我恶狠狠地盯住她。我知道她上路前一准要见见我，就一大早跑到草堆那里等着。

“昨天的事，我保证不告诉你哥，还不行么？”到这份上她还有心跟我逗。

“我哪里比他差？”我已经管不得这样做是不是有失兄弟情义。

“他比你可成熟得多。一个人顶门过日子，你行吗？进了厂子，要房子，长工资，给我找工作，你行吗？没个父母，无亲无友的，就那么容易呀！”这样说着，她把身子挨近我。

“当初我就不该领你到这鬼地方来。”这是我的真心话，现在后悔也晚了。可是当初谁想到会有这些事呢？当初哪想到将来要喜欢她？

“他人老实，又有心计，又能干活，象个老爷儿们。”她轻轻拉住我的手，把脸贴在我肩头。我的心在颤抖，一万种声音在跟我讲：“不能这样，不能失掉她，从十三岁开始，五年了，我和

她情同手足，朝夕相伴，没有她我就会一贫如洗。”

“象我这样一个孤儿，一个女孩子家，无依无靠怎么能行？我还知道自己户口在哪儿呢？一两年死了倒好说，死不了呢？总不能这样成天价在大草原上疯跑吧？”此刻她完全是个成年人，她站在我的正面，两只俊秀的大眼睛紧紧盯住我，象火炭要把我烤化。

我的心象被狼撕了一般。这时，她忽然把我抱紧了，紧得我无法抽出胳膊来回抱她。我感觉到她身体在动，她胸脯顶住我的地方感到了热乎乎的柔软，不等我说话，她便踮起脚跟，在我的脸上亲了一下，然后松开手，退到我前边一步远的地方。

“以后回了家，咱们还在一起住，不是一样的么，嗯？”她有些调皮地歪着头看我，让我的泪水无法流出来。

就这样，我在科尔沁草原上度过了第五个也是最后一个秋天。小兰子随哥哥回了家，我则孤身一人浪迹天涯。一九七七年夏天，我来到省城，在一家运输公司当了临时工。两年后，我又转到烟酒公司当采购员，由临时工转为国家干部。有好几次都想要给小兰子写封信，告诉她我有能力让一个爱我的姑娘生活得好。可是，那又有什么用处呢？她已经是我的嫂子了。我所悔恨的只有一件事，我没有跟哥哥讲清楚我对小兰子的感情。然而这只是我不为人知的一点悔恨而已。

反正是过去了，没有过去的还有什么呢？

我毕竟如愿以偿，见到了哥哥嫂子。给我推开那扇木板门的勇气的却不是我的怀旧的情感，而是我的职责，我要跟哥哥